

民間申請自行劃定更新單元

劃定臺北市松山區民生段 77 地號等 10 筆土地為更新單元
檢討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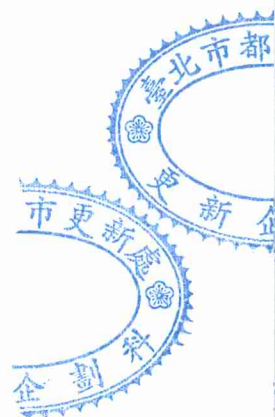
申請人：魏玉媚

中華民國 107 年 10 月



目錄

壹、計畫位置及範圍	1
貳、發展現況.....	1
一、都市計畫情形	1
二、土地及建築物使用現況	1
三、土地及建築物權屬	2
四、更新課題	2
參、實質再發展	2
一、更新單元與都市計畫關係說明	2
二、周邊環境發展	3
三、整體規劃構想	3
肆、更新單元檢討情形說明	4
伍、其他	6
陸、附圖	7
附錄一、公民或團體陳情意見綜理表	17
附錄二、相關函文	17



圖目錄

圖 1	更新單元位置圖	7
圖 2	更新單元都市計畫圖	9
圖 3	更新單元所在街廓及其相鄰街廓道路對側進深 30 公尺範圍建議圖	10
圖 4	更新單元範圍內規劃構想圖	11
圖 5	更新單元範圍內現況照片圖	12
圖 6	更新單元範圍外及周邊現況照片圖	13
圖 7	更新單元建築物套繪圖	14
圖 8	更新單元地籍圖	15
圖 9	鄰地協調範圍示意圖	16

表目錄

表 1	土地及合法建築物權屬統計表	2
表 2	更新單元範圍內之私有所有權人參與更新意願統計表	5
表 3	相鄰土地之私有所有權人參與更新意願統計表	6
表 4	鄰近已劃定之更新地區及更新單元一覽表	8



案 名：劃定臺北市松山區民生段 77 地號等 10 筆土地為更新單元檢討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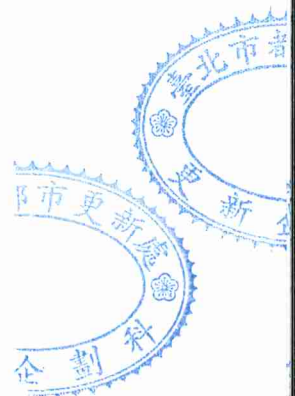
申請人：魏玉媚

一、計畫位置：本更新單元位於臺北市松山區新中街 6 巷、民生東路五段 138 巷、新中街 4 巷及新中街所圍街廓內之北側。

二、計畫範圍：臺北市松山區民生段 77、77-1、77-2、77-3、77-4、77-5、77-6、77-7、77-8、77-9 地號等 10 筆土地。

三、計畫面積：3,158.00 平方公尺。

四、法令依據：都市更新條例第 11 條及臺北市都市更新自治條例第 15 條及臺北市自行劃定更新單元重建區段作業須知第 17 點。



壹、計畫位置及範圍

本更新單元位於新中街 6 巷(6 公尺)、民生東路五段 138 巷(8 公尺)、新中街 4 巷(8 公尺)及新中街(12 公尺)所圍街廓內之北側。(詳圖 2)。範圍包括臺北市松山區民生段 77、77-1、77-2、77-3、77-4、77-5、77-6、77-7、77-8、77-9 地號等 10 筆土地，單元面積 3,158 平方公尺。

貳、發展現況

一、都市計畫情形

本更新單元位於 77.01.08 府工二字第 207512 號公告之「修訂撫遠街、延壽街、敦化北路、松山機場南側(民生東路新社區)特定專用區細部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計畫範圍內。更新單元土地使用分區為住宅用地(民生社區特定專用區)，建蔽率為 50%，容積率為 200%。

二、土地及建築物使用現況

(一) 土地使用現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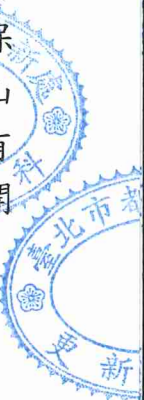
本更新單元內土地使用現況多為住宅使用之中低樓層建築物，以 4 層樓建築物為主。

(二) 建築物使用現況

本更新單元內共有 6 棟 4 層樓合法建物，屋齡約 46~47 年，建築結構均為鋼筋混凝土造。

(三) 周邊土地及建築物使用現況

本更新單元周邊土地多為 4 層樓建築物，2 樓以上做住宅使用，僅部分 1 樓作一般零售業使用。更新單元北側有 3 處公園用地，現況已開闢做為富錦一號公園、富錦二號公園、富錦三號公園使用；西側有 1 處公園，現況已開闢做為民生公園使用，1 處停車場用地，現況已開闢做為民生立體停車場使用，1 處市場用地，現況已開闢做為東社市場使用，1 處機關用地，現況已開闢做為臺北市政府警察局保安警察大隊使用；南側有 1 處變電所用地使用，現況已開闢做為松山供電所，1 處學校用地，現況已開闢做為健康國民小學使用；東側有 1 處綠地，現況已開闢做為圓環綠地使用，1 處公園用地，現況已開



闢做為富民公園使用，2 處機關用地，現況已開闢做為松山區公所民生區政工作站及臺北民生郵局使用，1 處加油站用地，現況已開闢做為臺灣中油民生東路站使用。

三、土地及建築物權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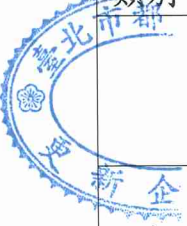
(一) 土地權屬

更新單元共包含松山區民生段 77 地號等 10 筆土地，總面積 3,158 平方公尺，皆為私有土地。

(二) 建築物權屬

更新單元內共有 6 棟合法建築物，總樓地板面積 4,848.16 平方公尺，皆為私有建築物。

表 1：土地及合法建築物權屬統計表



類別 \ 區分	權屬	所有權人/ 管理機關	面積 (平方公尺)	比例 (%)
土地	公有	-	-	-
	私有	-	3,158.00	100%
	合計		3,158.00	100%
合法建築物	公有	-	-	-
	私有	-	4,848.16	100%
	合計		4,848.16	100%

統計日期：105 年 8 月 30 日止

四、更新課題

- 1.更新單元內建築物現況老舊破損，已達建築物耐用年限，有居住安全之疑慮。
- 2.更新單元內均為 4 層樓以上建築物，無設置電梯設備及法定停車位數低於戶數，居住品質不佳。
- 3.更新單元北側計畫道路（新中街 6 巷）未達 8 公尺，影響消防救災。

參、實質再發展

一、更新單元與都市計畫關係說明

本更新單元位於 77.01.08 府工二字第 207512 號公告之「修訂撫遠

街、延壽街、敦化北路、松山機場南側（民生東路新社區）特定專用區細部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範圍內，本更新單元土地為住宅用地(民生社區特定專用區)。更新單元周邊 500 公尺範圍，現況多為住宅用地，僅有部分為第三種商業區（住宅用地）及第三種商業區，除部分 1 樓及商業區為商業使用及活動，其餘多為住宅使用。周邊 500 公尺範圍公共設施之分布情形，設有富錦一號公園、富錦二號公園、富錦三號公園、民生公園、民生立體停車場、東社市場、臺北市政府警察局保安警察大隊、松山供電所、健康國民小學、圓環綠地、富民公園、松山區公所民生區政工作站、臺北民生郵局、臺灣中油民生東路站使用。

二、周邊環境發展

更新單元周邊 30 公尺範圍內多為 4 層樓住宅使用，僅部分 1 樓為商業使用，東側街廓內有 1 棟 12 樓公寓大廈及西側街廓內有東社市場。北側為主要聯外道路由新中街連結民生東路五段，其道路周邊均作為一般零售業使用，其餘周邊街廓內均多為住宅使用，且均留設約 2-4 公尺之人行步道，本更新單元後續將延續人行步道之留設，並規劃綠化空間，以呼應民生社區公園、綠地高度分布之型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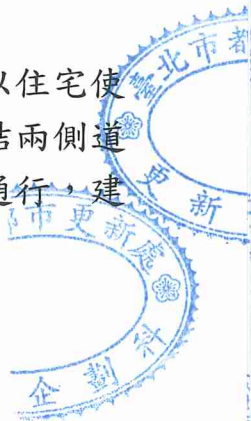
三、整體規劃構想

（一）更新單元範圍內

本更新單元周邊計畫道路均已開闢完成，臨計畫道路側均留設消防救災活動空間，依「台北市民生東路新社區特定專用區建築管制要點」，臨新中街退縮留設 3 公尺以上無遮簷人行步、民生東路五段 138 巷退縮留設 2 公尺以上無遮簷人行步、新中街 6 巷退縮留設 2 公尺無遮簷人行道，及更新單元南側至地界線退縮留設 1.5 公尺無遮簷人行道，消防救災空間留設至新中街及民生東路五段 138 巷。

更新後建築物集中配置，周邊均做為開放空間並配置綠化空間，行道樹及受保護樹木均維持現況，人行步道沿路以植栽設計並與周邊人行步道相互串聯通行，以符合現況民生社區綠意空間。

更新後建築物集中配置，周邊均做為開放空間，建築物以住宅使用為主，人行出入口設置於新中街 6 巷，藉由人行步道連結兩側道路，車道出入口設置於民生東路段 138 巷，車輛可南北向通行，建築物均採無障礙設計及動線規劃以符合使用。



肆、更新單元檢討情形說明

一、更新單元區位限制

- (一) 本更新單元未位於保護區、農業區、依山坡地保育利用條例第三條規定劃定之山坡地、適用臺北市山坡地開發建築要點地區。
- (二) 本更新單元空地過大檢核符合「臺北市自行劃定更新單元重建區段空地過大基地認定基準」之規定。

二、更新單元規模

本更新單元面積 3,158 平方公尺，約占該街廓 49.92%，更新單元之劃定規模符合臺北市都市更新自治條例第 12 條第 1 項第 2 款「街廓內面積在二千平方公尺以上者」之規定。

三、建築物及地區環境評估標準

本更新單元符合下列指標：

- (一) 指標(三)「更新單元內各種構造建築物面積比例達二分之一以上：土磚造、木造、磚造及石造建築物、二十年以上之加強磚造及鋼鐵造、三十年以上之鋼筋混凝土造及預鑄混凝土造、四十年以上之鋼骨混凝土造。」申請範圍內總計合法建築物總面積 4,848.16 平方公尺，皆為使用年期逾 40 年之鋼筋混凝土造建築物，違章建築物總面積 907.282 平方公尺，已逾年期之面積為 4,848.16 平方公尺，佔建物總面積比例 84.24%，符合規定。
- (二) 指標(六)「更新單元周邊距離捷運系統車站、本府公告之本市重大建設或國際觀光據點二百公尺以內。」依地形圖量測基地距民生公園(面積 1.8 公頃)約 165 公尺，符合規定。
- (三) 指標(九)「更新單元內建築物耐震設計標準，不符內政部七十八年五月五日台內營字第六九一七〇一號修正之建築技術規則規定者之棟數比例達二分之一以上。」：申請範圍內總計合法建築物 6 棟，違章建築物 4 棟，其建照法令之適用為民國 78 年 5 月 5 日台內營字第 691701 號令發布前共 6 棟，占總建築物棟數比例 60%，符合規定。

四、更新單元涉及都市計畫之擬定及變更情形

本更新單元未涉及都市計畫之擬定及變更情形。

五、更新單元涉及畸零地檢討情形

本更新單元經康益利建築師簽證確認無造成鄰接土地為畸零地。

六、更新單元範圍內涉及歷史建築、暫定歷史建築、受保護樹木、溝渠等之處理方式

本更新單元範圍內無涉及歷史建築、暫定歷史建築。

本更新單元範圍內涉及 2 棵受保護樹木，後續更新事業應依臺北市政府文化局民國 105 年 10 月 26 日北市文化資源字第 10531873400 號函辦理。

本更新單元範圍內仍存有具公共排水功能之既有排水溝，後續更新事業應依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水利工程處民國 105 年 10 月 13 日北市工水下字第 10562642600 號函辦理。

七、更新單元範圍內涉及公有土地之處理方式

本更新單元範圍內均為私有土地，未涉及公有土地。

八、更新單元範圍內涉及同一宗建築基地分割或連棟建築物部分拆除處理方式

本更新單元範圍內 77-1 地號等 9 筆土地，與範圍外 77-11 地號等 9 筆土地屬同一宗建築基地，經康益利建築師簽證符合「臺北市領有使用執照建築基地範圍內部分土地申請建築處理原則」，及符合未拆除之建物相關結構安全補強之處理方式。

九、更新單元範圍內說明會及鄰地協調會辦理情形

(一) 更新單元範圍內私有所有權人參與更新意願

本案申請人於 105 年 10 月 1 日舉辦更新單元範圍內說明會，範圍內私有土地及合法建築物所有權人參與更新意願之情形如表 2。

表 2：更新單元範圍內之私有所有權人參與更新意願統計表

人數及面積 同意數及比例	所有權人數（人）		面積（平方公尺）	
	土地	合法建築物	土地	合法建築物
全區總和(A)	45	45	3,034.25	4,720.34
目前有更新意願數(B)	8	8	654.00	972.94
目前有更新意願比(B/A)	17.78%	17.78%	21.55%	20.61%
目前無更新意願數(C)	0	0	0	0
目前無更新意願比(C/A)	0%	0%	0%	0%
目前未表達意願數(D)	37	37	2,405.66	3,747.40

人數及面積 同意數及比例	所有權人數（人）		面積（平方公尺）	
	土地	合法建築物	土地	合法建築物
目前未表達意願比(D/A)	82.22%	82.22%	78.45%	79.39%

統計日期：105 年 10 月 17 日止

（二）相鄰土地之私有所有權人參與更新意願

本更新單元相鄰土地之建築物為已建築完成且年期 47 年，相關圖說詳圖 9 鄰地協調範圍示意圖。

申請人已於 105 年 10 月 1 日召開相鄰土地協調會，相鄰土地之私有土地及合法建築物所有權人參與更新意願之情形如表 3。

表 3：相鄰土地之私有所有權人參與更新意願統計表

人數及面積 同意數及比例	所有權人數（人）		面積（平方公尺）	
	土地	合法建築物	土地	合法建築物
全區總和(A)	51	50	3,168.00	5,016.28
目前有更新意願數(B)	2	2	135.50	239.10
目前有更新意願比(B/A)	3.92%	4.00%	4.28%	4.77%
目前無更新意願數(C)	0	0	0	0
目前無更新意願比(C/A)	0%	0%	0%	0%
目前未表達意願數(D)	49	48	3,032.50	4,777.18
目前未表達意願比(D/A)	96.08%	96.00%	95.72%	95.23%

統計日期：105 年 10 月 17 日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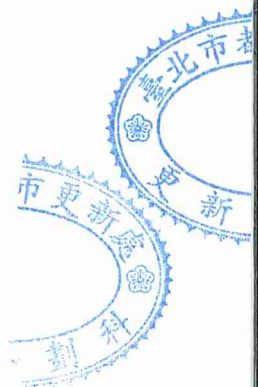
（三）更新單元範圍涉及鄰地納入之處理情形

本更新單元相鄰土地所有權人參與更新之意願比例土地人數為 3.92%、建物人數為 4.00%、土地面積為 4.28%%、建物面積為 4.77%，低於更新單元範圍內所有權人參與更新之意願比例土地人數 17.78%、合法建築物人數 17.78%，土地面積 21.55%、合法建築物面積 20.61%，因此申請人未將該相鄰土地納入更新單元範圍內。

伍、其他

- 一、更新單元依地籍測量分割結果為準，若涉及道路截角，則應剔除於更新單元外。

二、本更新單元位於 77.01.08 府工二字第 207512 號公告之「修訂撫遠街、延壽街、敦化北路、松山機場南側（民生東路新社區）特定專用區細部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範圍內，為維持民生東路新社區既有之地區特性及都市紋理，後續申辦都市更新事業概要或事業計畫時，應依相關處理原則辦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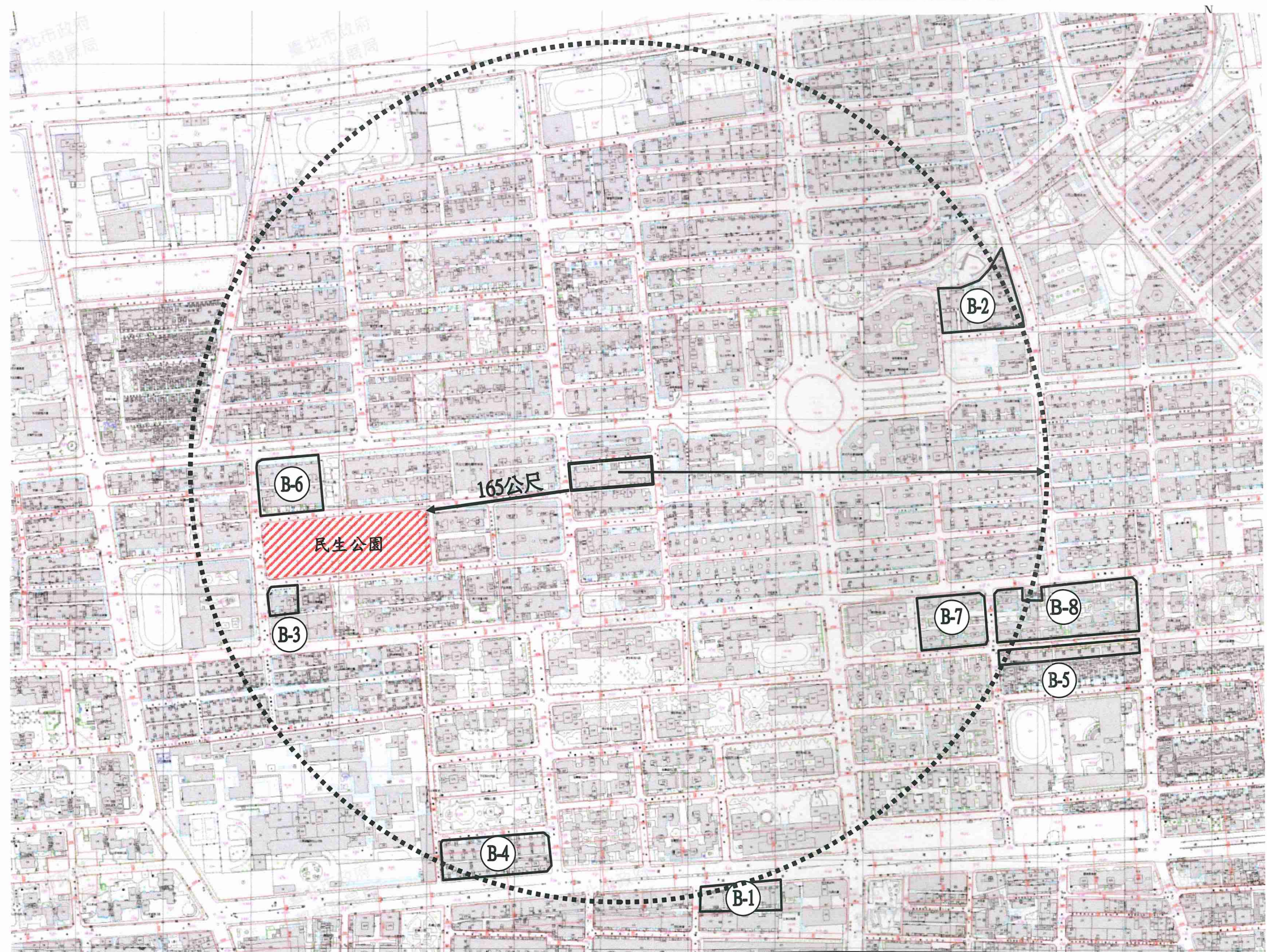


圖 1：更新單元位置圖 圖例：

更新單元

B-編號 鄰近已劃定更新單元

重大建設

比例尺：1/5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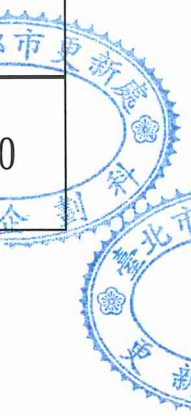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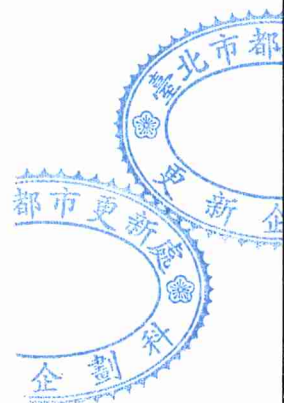


表 4：鄰近已劃定之更新地區及更新單元一覽表

編號	劃定日期及文號	案名
B-1	95 年 10 月 23 日府都新字第 09535074200 號	劃定臺北市松山區西松段一小段 65 地號等 10 筆土地為更新單元
B-2	96 年 7 月 18 日府都新字第 09604327800 號	劃定臺北市松山區民生段 42 地號等 26 筆土地為更新單元
B-3	99 年 8 月 20 日府都新字第 09902258500 號	劃定臺北市松山區民生段 84-2 地號等 3 筆土地為更新單元
B-4	99.2.26 府都新字第 09900059200 號	臺北市松山區西松段一小段 17 地號等 26 筆土地為更新單元
B-5	101 年 5 月 22 日府都新字第 10130546100 號	劃定臺北市松山區寶清段一小段 57-2 地號等 1 筆土地為更新單元
B-6	102 年 4 月 18 日府都新字第 10131843400 號	劃定臺北市松山區民生段 92 地號等 16 筆土地為更新單元
B-7	102 年 10 月 24 日府都新字第 10231614900 號	劃定臺北市松山區寶清段一小段 57-13 地號等 1 筆土地為更新單元
B-8	103 年 12 月 24 日府都新字第 10332074500 號	臺北市松山區寶清段一小段 57 地號 1 筆土地為更新單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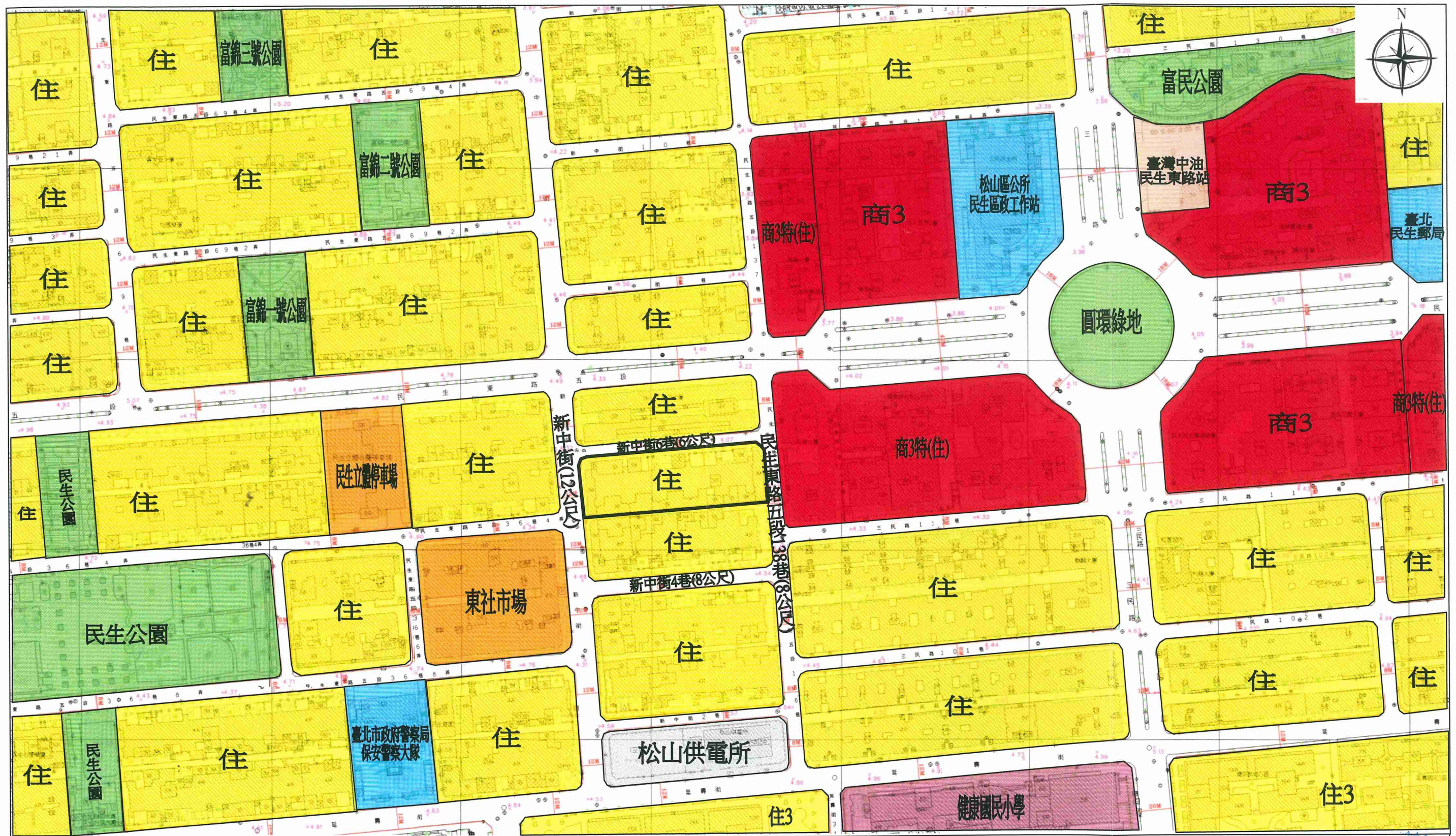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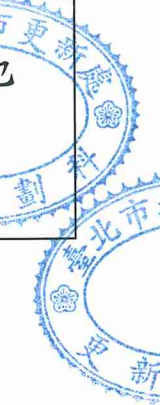


圖 2：更新單元都市計畫圖

圖例： 更新單元

- | | | | | |
|---|---|---|---|---|
| 住宅用地 | 公園、綠地 | 學校用地 | 變電所用地 | 加油站用地 |
| 商業區 | 機關用地 | 停車場用地、市場用地 | Scale 1 : 2000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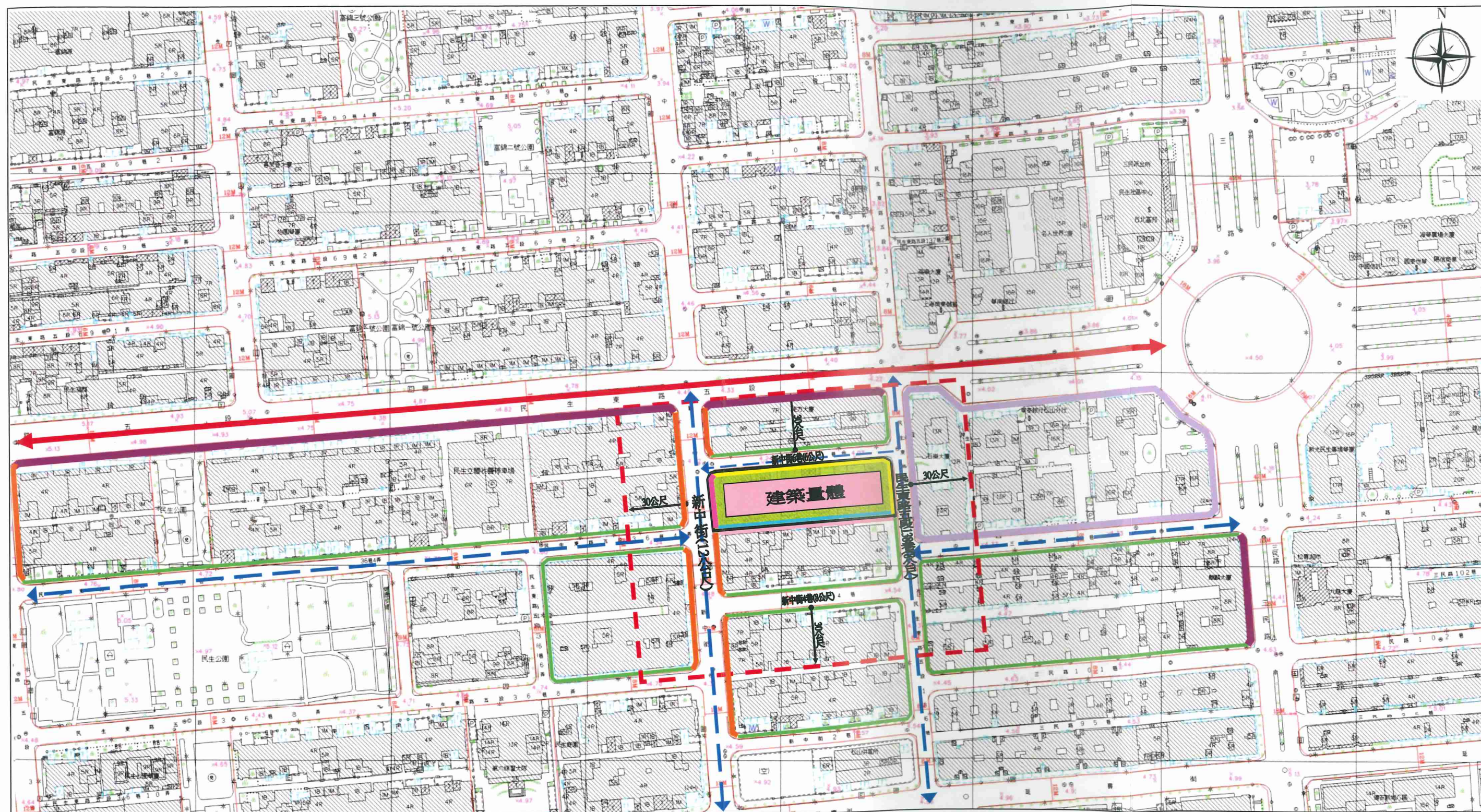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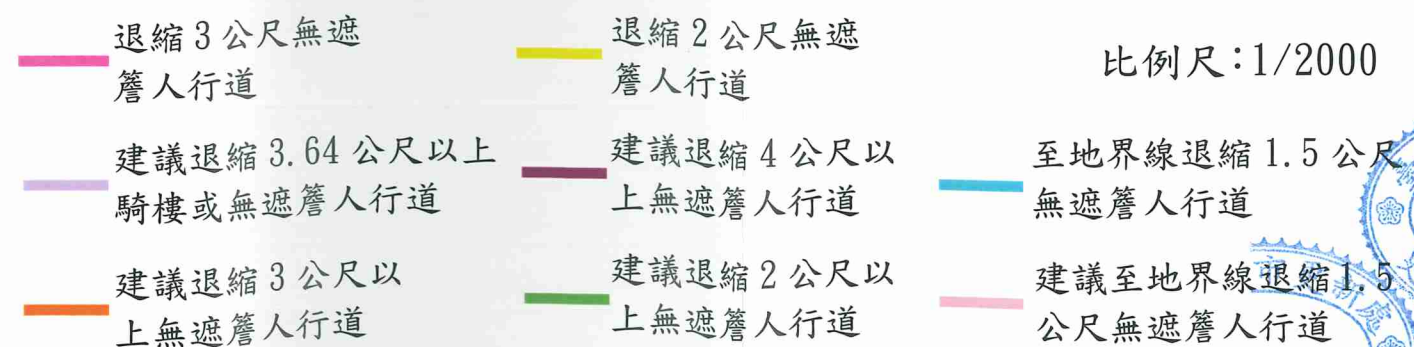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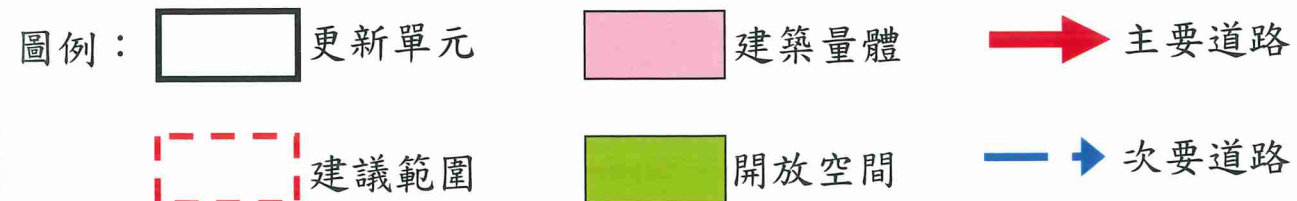


圖 3：更新單元所在街廓及其相鄰街廓道路對側進深 30 公尺範圍建議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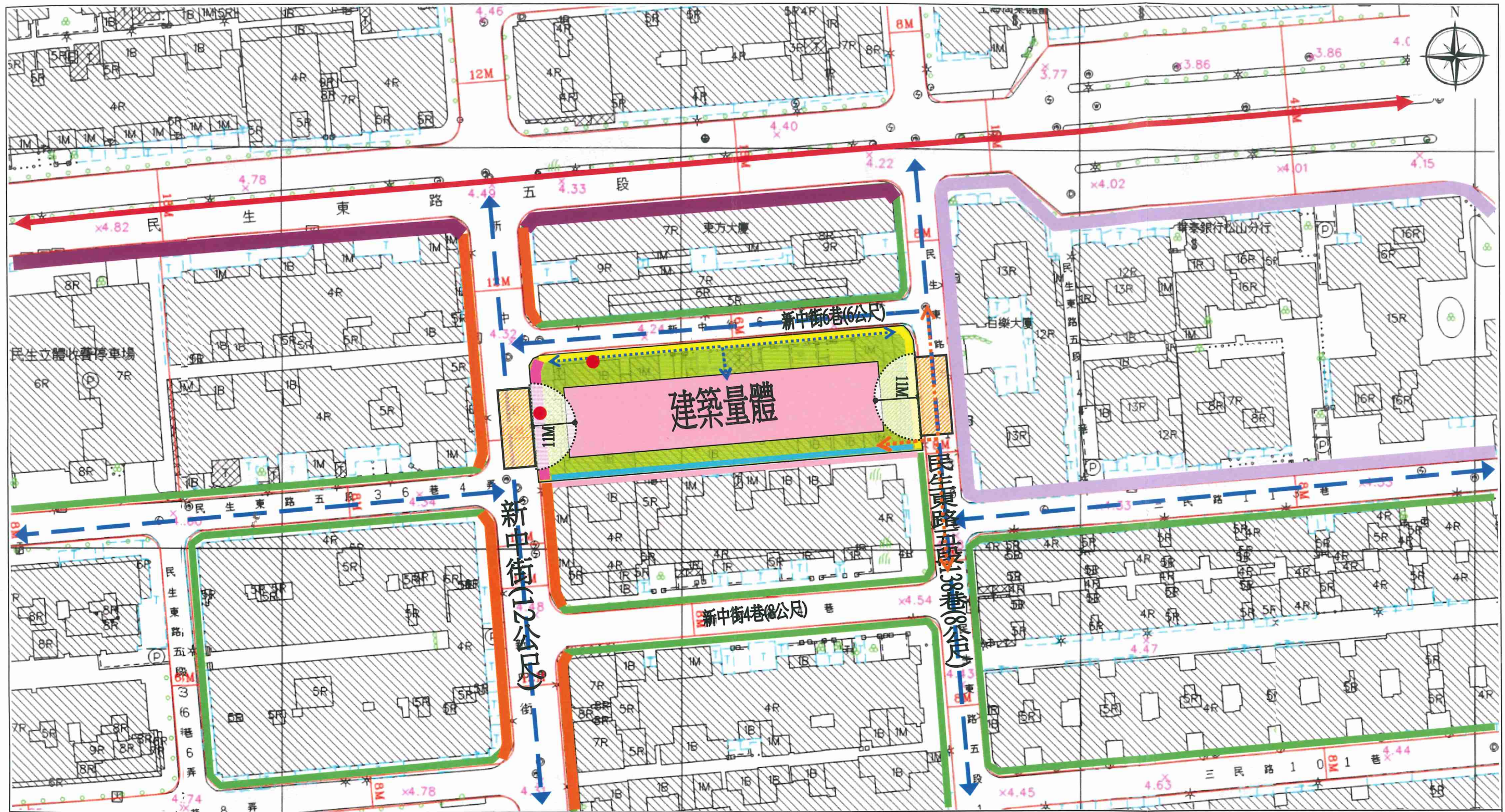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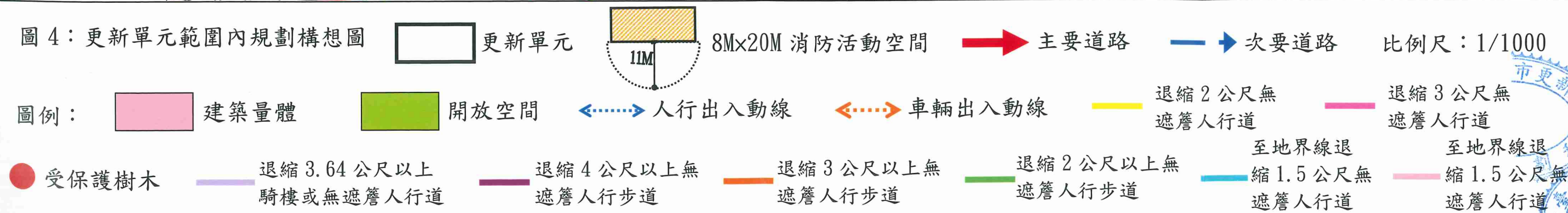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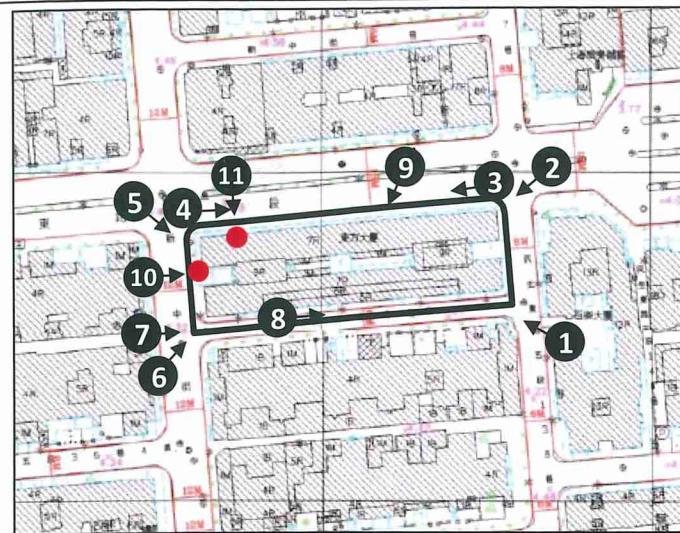


圖 4：更新單元範圍內規劃構想圖





1 東南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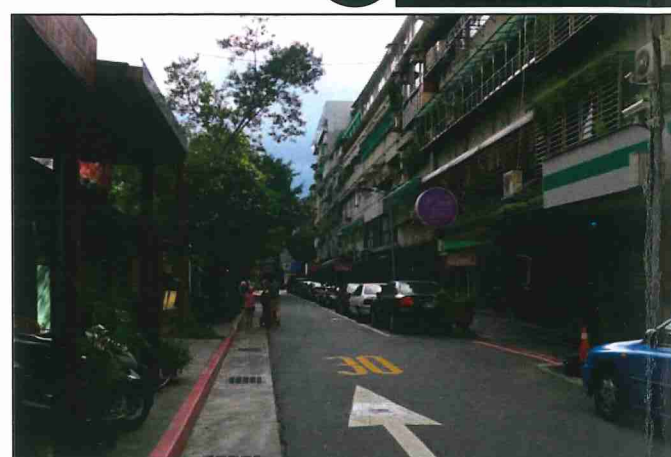
6 西南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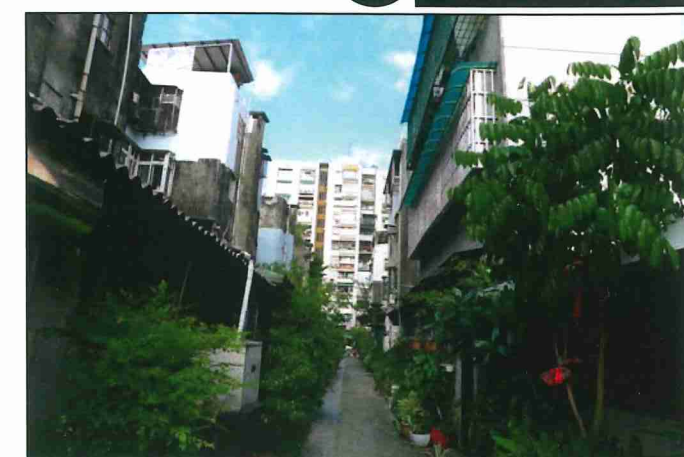
7 防火巷



2 東北角



3 新中街 6 巷東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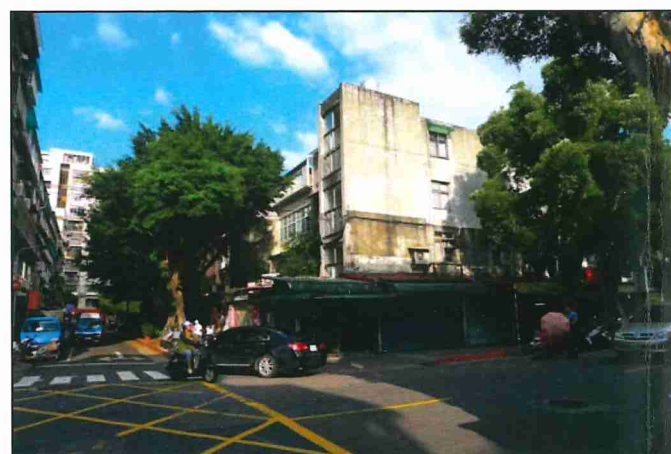
8 防火巷西側



9 新中街 6 巷東側



4 新中街 6 巷西側



5 西北角



10 受保護樹木白千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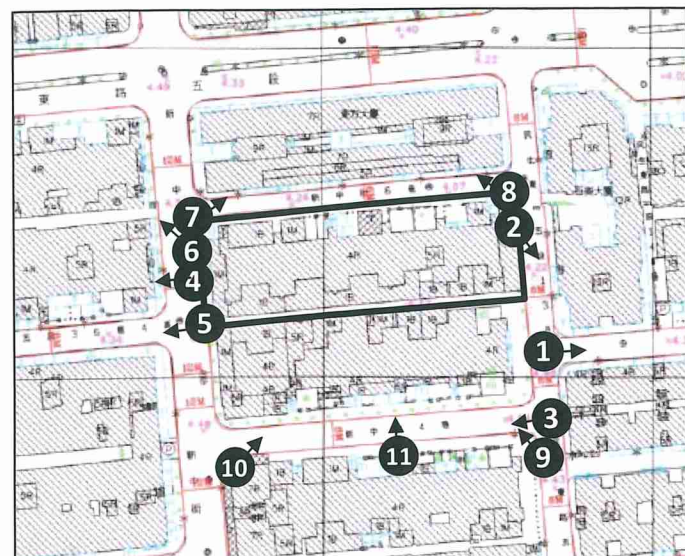
11 受保護樹木榕樹

圖 5：更新單元範圍內現況照片圖

圖例：



更新單元



1 東南側道路



6 西北側鄰房



7 新中街 6 巷鄰房



2 東北側鄰房



3 新中街 4 巷東側



8 新中街 6 巷鄰房



9 新中街 4 巷鄰房



4 西側鄰房



5 西側道路及鄰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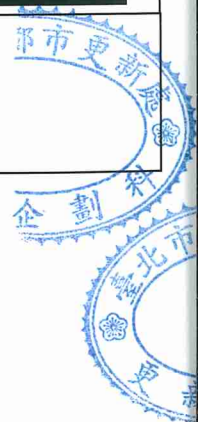
10 新中街 4 巷鄰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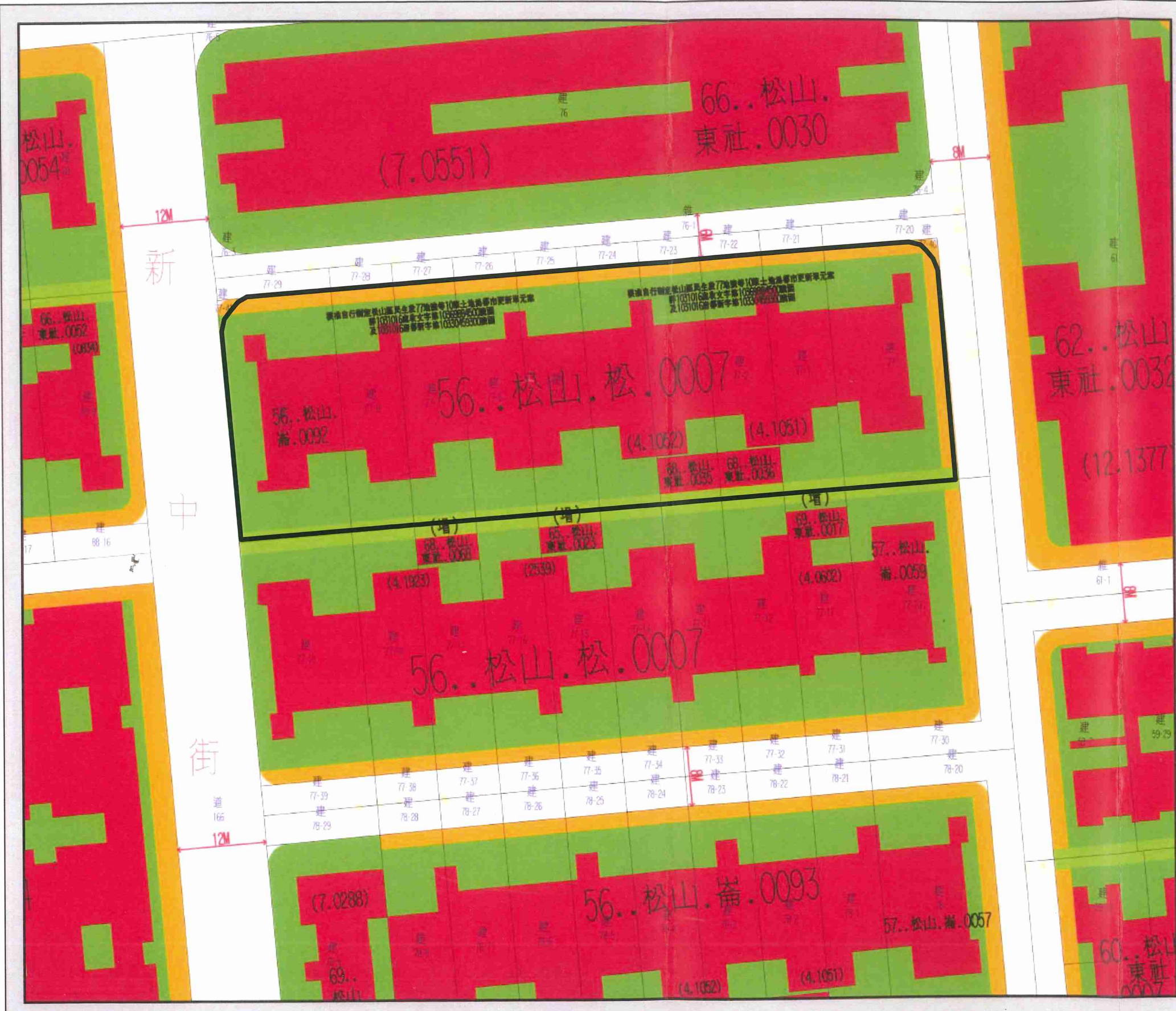


11 新中街 4 巷鄰房

圖 6：更新單元範圍外及周邊現況照片圖

圖例：  更新單元





建物 防火間隔 空地 基地範圍 未計空地比私設通路 (基地內通路)	基地內通路 保留地 現有巷 認定建築線 現有巷 無遮簷 其他 騎樓 退縮地	臺北市建築物套繪圖 松山區民生段 比例尺 1 : 500 列印單位 臺北市建築管理工程處 建築執照地籍套繪圖章 資訊室列印專章
--	--	---

圖 7：更新單元建物套繪圖

圖例： 更新單元

比例尺：1/6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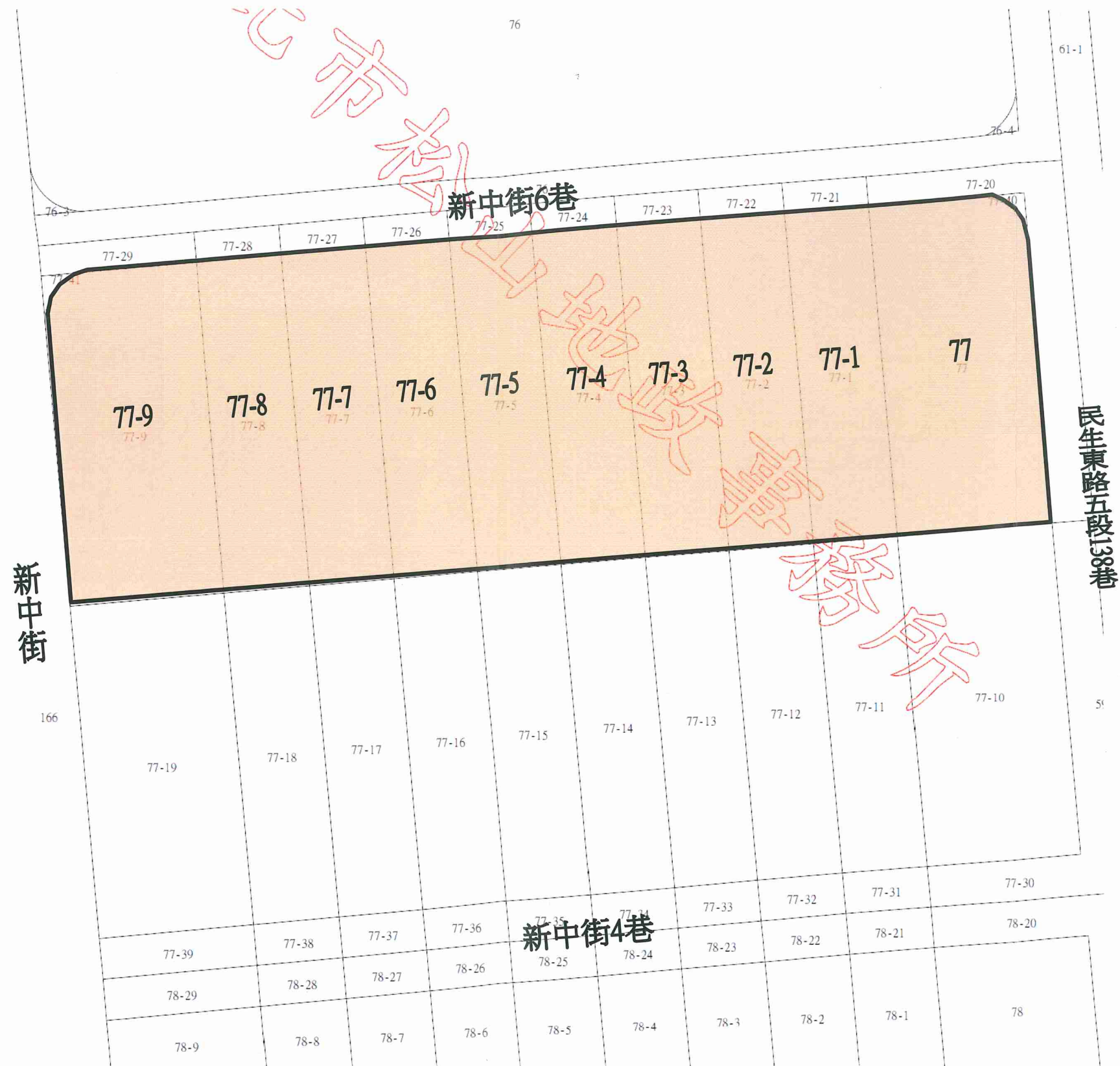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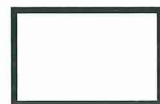


圖 8：更新單元地籍圖

圖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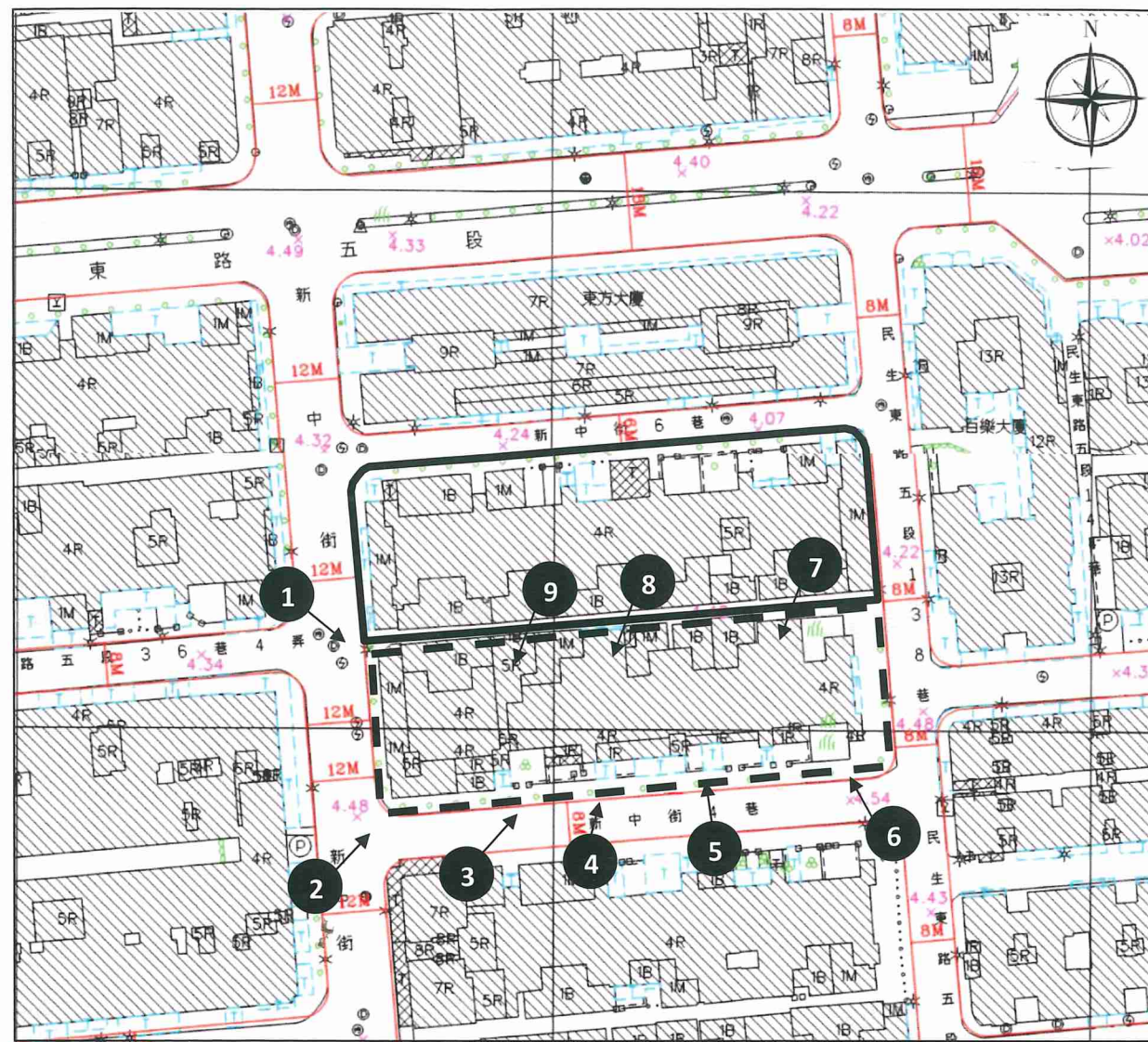


更新單元



私有土地

比例尺：1/500



位置	地號	土地面積(m ²)	建築物樓層	建築物年期
南側鄰地	77-10、77-11、77-12、 77-13、77-14、77-15、 77-16、77-17、77-18、77-19	3,168.00	4 樓	已逾 40 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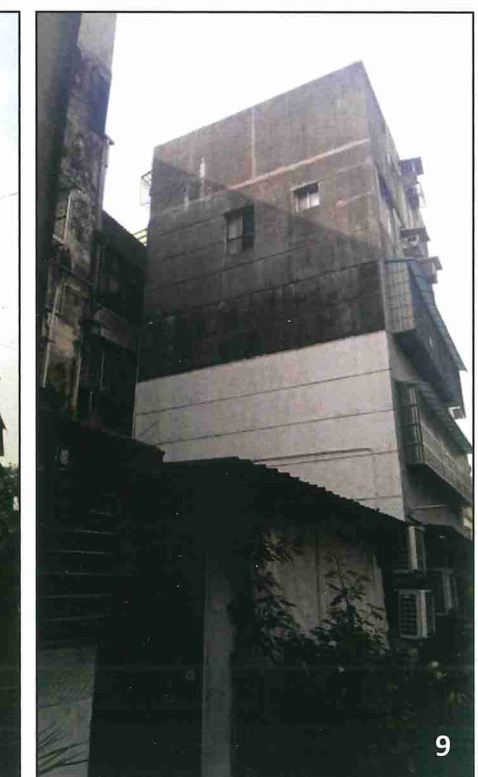


圖 9：鄰地協調範圍示意圖

圖例：



更新單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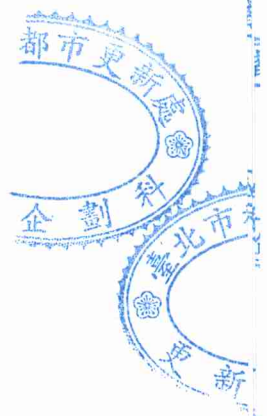
鄰地範圍

附錄一、公民或團體陳情意見綜理表

無

附錄二、相關函文

- 一、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民國 105 年 10 月 14 日北市都規字第 10538669300 號。
- 二、臺北市政府文化局民國 105 年 10 月 14 日北市文化資源字第 10531804100 號。
- 三、臺北市政府文化局民國 105 年 10 月 26 日北市文化資源字第 10531873400 號。
- 四、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水利工程處民國 105 年 10 月 13 日北市工水下字第 10562642600 號。
- 五、臺北市建築管理工程處民國 105 年 10 月 18 日北市都建照字第 10569564000 號。
- 六、臺北市瑠公農田水利會民國 105 年 10 月 11 日瑠農管字第 1050051276 號。



正 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北市府都市發展局 函

24157
新北市三重區新北大道一段250號14樓

地址：11008臺北市市府路1號9樓(南區)
承辦人：何佳怡
電話：1999(外縣市02-27208889)轉8271
電子信箱：chial220@udd.taipei.gov.tw

受文者：宏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5年10月14日
發文字號：北市都規字第105386693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貴公司函詢本市松山區民生段77地號等10筆土地是否涉及保護區、農業區、適用臺北市山坡地開發建築要點地區等疑義一案，復如說明，請查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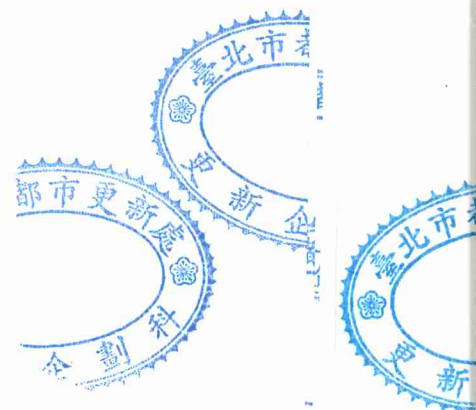
說明：

- 一、復貴公司105年10月5日宏開字第105100504號函。
- 二、查旨揭地號等10筆土地均位屬「住宅用地(民生社區特定專用區)」，且非屬山限區範圍，本府已訂頒「臺北市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及土地使用分區證明辦法」，並於網路設置線上查詢系統(<http://www.zone.taipei.gov.tw/>)及「臺北市都市計畫整合查詢系統(向量圖可供查詢是否位屬山限區範圍)」(http://www.webgis.udd.gov.taipei/planMap/cityplan_main.aspx)，故請貴公司逕為運用系統查詢，爾後類此案件請援例辦理。

正本：宏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副本：

局長 林洲民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



正 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北市府文化局 函

地址：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4樓東北

區

承辦人：胡嘉綺

電話：1999(外縣市：02-27208889)分機3613

電子信箱：bt-grace@mail.taipei.gov.tw

24157

新北市三重區新北大道一段250號14樓

受文者：宏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5年10月14日

發文字號：北市文化資源字第105318041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裝

主旨：有關貴公司為申請「劃定臺北市松山區民生段77地號等10筆土地為更新單元案」檢送相關資料請本局檢視更新單元內是否涉及受保護樹木或有文化資產建築物一案，復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復貴公司105年10月5號宏開字第105100501號函。
- 二、經檢視貴公司檢送旨案資料，有關附件三受保護樹木部分經本局派技師重測，重測資料與該公司所檢附之資料數據頗具差異，請貴公司就此項部分釐清補正資料重送至本局再行審核。
- 三、另查，本案更新單元範圍無涉本市已公告之古蹟、歷史建築、暫定古蹟、聚落等文化資產建物，惟請未來進行開發行為時，若發現具古蹟、歷史建築、暫定古蹟、聚落等文化資產建物，請依文化資產法第33、35、57、77條等相關規定辦理。

線

正本：宏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副本：

局長 謝佩寬

正 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北市府文化局 函

地址：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4樓東北

區

承辦人：胡嘉綺

電話：1999(外縣市：02-27208889)分機3613

電子信箱：bt-grace@mail.taipei.gov.tw

24157

新北市三重區新北大道一段250號14樓

受文者：宏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5年10月26日

發文字號：北市文化資源字第105318734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貴公司為申請「劃定臺北市松山區民生段77地號等10筆
土地為更新單元案」檢送相關資料請本局檢視更新單元內是
否涉及受保護樹木一案，復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復貴公司105年10月21號宏開字第1051021號函。
- 二、經檢視貴公司檢送旨案資料，附件三所載編號3號白千層與
編號6號榕樹兩株已達本市受保護樹木認定標準，請依「臺
北市受保護樹木保護計畫暨移植與復育計畫審議作業要點」
規定，提送保護計畫或移植與復育計畫等至本局轉陳「臺北
市樹木保護委員會」審查，待審查同意後始得施作。

正本：宏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副本：

局長 鍾永豐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



正 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水利工程處 書函

地址：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7樓

西南區

承辦人：洪瑞苓

電話：1999(外縣市02-27208889)轉8192

傳真：02-27206313

24157

新北市三重區新北大道1段250號14樓

受文者：宏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5年10月13日

發文字號：北市工水下字第105626426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貴公司函詢臺北市松山區民生段77地號等10筆地號是否有溝渠案，復請查照。

說明：

一、復貴公司105年10月5日宏開字第105100502號函。

二、經查臺北市市區雨水下水道調查紀錄圖，松山區民生段77地號等10筆地號土地週邊仍有具公共排水功能之既有排水溝（確實位置須辦理鑑界），請貴公司於案址地號土地開發時，如基地內發現仍存有具公共排水功能之排水溝或發現不明排水溝渠應通知本處勘處，並請依下水道法施行細則第11條：「在公、私有土地內既有之下水道管渠或其他設施，非經主管機構核准，土地所有人、占有人或使用人不得變更」規定辦理，惟開發基地倘需辦理排水改道事宜（請檢附相關排水改道圖說），再依程序併建照向本府臺北市建築管理處申請，屆時本處將配合審查。

正本：宏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副本：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水利工程處雨水下水道工程科

臺北市政府
工務局水利工程處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北市建築管理工程處 函

地址：110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西南區
1樓建照科
承辦人：薄東育
電話：1999(外縣市02-27208889)轉8517
傳真：(02)2759-5769

2415/新市三區新北大道一段250號14下

受文者：宏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5年10月18日
發文字號：北市都建照字第105695640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貴公司擬申請「劃定臺北市松山區民生段77地號等10筆
土地為更新單元案」涉原建築基地法定空地分割疑義一案，
請查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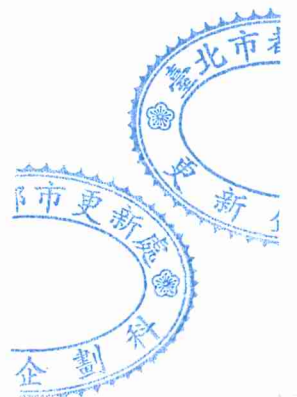
說明：

- 一、依貴公司105年10月5日宏開字第105100505號函辦理。
- 二、有關旨揭部分基地範圍劃定更新單元是否符合「臺北市領有
使用執照建築基地範圍內部分土地申請建築處理原則」一節，
應由設計建築師依該規定簽證檢討，如仍有法令適用疑義，
請敘明理由，俾憑協處。

正本：宏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副本：

處長 陳煌城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



正 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台北市瑠公農田水利會 函

地址：台北市松山區民生東路3段107
巷6號

241
新北市三重區新北大道一段250號14樓

承辦人：周文鈞
電話：(02)2713-0025#176
傳真：(02)2719-5748
電子信箱：f19640515@liugong.org
.tw

受文者：宏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5年10月11日
發文字號：瑠農管字第105005127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 貴公司函詢臺北市松山區民生段77地號等10筆土地為
更新單元案此範圍內是否涉及本會溝渠一案，經查旨揭地號
並無本會灌溉溝渠，復請查照。

說明：復 貴公司105年10月05日宏開字第105100503號函。

正本：宏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副本：本會管理組



會長 林 濟 民

